

滕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

滕行审发〔2021〕1号

滕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印发《滕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年度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各科室，市政务服务中心、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驻厅各窗口单位：

现将《滕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 年度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滕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 年 3 月 17 日

滕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 年度工作要点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我市“五闯五攻五样板”三年行动关键之年和“工业强市、产业兴市”三年攻坚突破行动起步之年。全面做好今年我市政务服务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服务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入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和“放管服”“一次办好”改革为主线，以深化流程再造改革攻坚为动力，以制度创新为引擎，大力提升政务服务治理能力，不断提高政务服务集约化、标准化、科学化、智慧化、便利化水平，全力打造精简高效政务生态，在“工业强市、产业兴市”三年攻坚突破行动中打头阵、当先锋、做标兵，为新时代现代化强市和美德滕州、文明滕州、富强滕州建设做出新贡献，争当全省县域政务服务工作样板。

一、深化改革攻坚，全力增强便利化，激活流程再造新动能

深入推进“放管服”和“一次办好”改革，全力打造手续更简、环节更少、成本更低、效率更高的审批服务流程，努力营

造“审批事项少、办事效率高、服务质量优、群众获得感强”的一流营商环境。

（一）深化流程再造改革攻坚

围绕增动力、强动能、提效能，聚力审批流程再造，重点聚焦“十项突出要求”，打好“深化十项改革”攻坚战。

1.突出全领域、无差别，深化“一窗受理”改革。进一步优化集成服务区（企业开办、综合事务、不动产登记、投资建设和涉农事务）和服务专区（公安、税务、医保、公积金）布局和窗口设置，提升审批服务便利化水平。健全“一窗受理”事项“颗粒化”拆分，健全“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服务机制。

2.突出简环节、压时限，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突出关键环节、重点领域，对关键性要素再优化、再重组、再提速，进一步精简审批环节、减少提交材料、压缩办理时限，更加注重审批服务效率和质量同步提高，叫响全国领先、全省一流的“1116”政务服务品牌。对标对表先进地区，学习借鉴政务服务先进经验。

3.突出“一件事”、高频率，深化关联事项“一链办理”。根据事项领域、流程关联度等要素，以群众便捷高效“办成一件事”为目标，落实 100 项高频事项“多事一流程”。

4.突出重信用、防风险，深化容缺办、承诺制。依照《容缺受理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对 115 个涉企政务服务事项实行

容缺受理，对 65 个政务服务事项部分申请材料实行告知承诺制。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 号），规范工作流程，强化风险防范。

5.突出集成化、全周期，深化企业开办“一日办结”。全面推行企业开办 2 个环节、一表填报、全程网办、一日办结，免费提供印章、发票及税控设备，推行“零材料、零见面、零成本、零距离”服务，推出“1+N”个性化“政策包”；优化企业名称自主申报，推进经营范围“菜单式”。推行企业注销简易化，完善市场主体退出机制。

6.突出分类别、联合办，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改革。实施工程建设项目分类别、分阶段联合办理，开通重点项目绿色通道，实行“一企一策”、精准服务。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限。全面落实一网通办，加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应用，实现系统以外无审批。

7.突出扩行业、降成本，深化“一业一证”改革。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全面实施“一业一证”改革大幅降低行业准入成本实施方案》，新增 30 个行业实施行业综合许可，行业范围扩展至 50 个，依照《山东省“一业一证”改革行业目录》实行动态管理。

8.突出跨区域、异地办，拓展“全省通办”“跨省通办”。推进国家第二批 74 项“跨省通办”事项落地。聚焦企业和个人全

生命周期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推出不少于 100 项“全省通办”事项清单，12 月底前基本实现高频事项“全省通办”。

9.突出延链条、扩网点，深化“政银合作”。扩大“政银合作”范围，延伸银行网点代理服务链条，提供优质便捷服务。

10.突出保公正、提效益，做好公共资源交易。优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功能，深化CA数字证书等技术应用。拓展公共资源交易范围，严格交易流程管理，提高公共资源配置效率和效益，确保公开、公平、公正，最大限度降低公共资源交易成本。

（二）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

坚持全面发力、重点突破，更加注重改革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构建全市政务服务新格局，打造全域“15 分钟政务服务圈”。

11.落实改革政策，着力优化营商环境。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国务院、省、市政府工作报告部署要求，抓好国务院办公厅服务“六稳”“六保”进一步做好“放管服”改革的意见 24 条、我省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重点任务分工方案 24 条、我市支持“工业强市、产业兴市”三年攻坚突破行动政策措施 32 条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方案 25 条等政策落地落实，释放改革红利。

12.深化相对集中，做大做强“中心”。聚力市政务服务中

心扩容扩展、做大做强，全面做好新划转事项和承接市县同权事项行使。积极创造条件推动集中进驻办理，进一步整合政务服务资源，大力提升审批服务集约化水平。

13.依法放宽限制，严把准入关口。落实国家《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和即将修订实施的（2021年版），进一步放宽准入限制。执行食品药品等行业禁业限制制度。

14.动态调整事项清单，深化政务公开。动态梳理调整行政许可事项等权责清单，编制新版业务手册和服务指南。制作推广行政许可事项申办“零基础模板”，开设好“政务服务微课堂”。

15.推进事项下放，做实“全域下沉”。积极稳妥、有序分步推动基层有较大需求且确有承接能力的民生高频事项下放镇街实施。

16.指导基层便民服务，做优“区域中心”。统筹全市政务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推进纵向贯通，加强业务指导。以市政务服务中心为中心，推动打造城区（街道）政务服务“次中心”，推进镇街政务服务“区域中心”标准化建设，实现村居便民服务全覆盖，培育特色精品便民服务站。

17.践行“大服务”理念，建好“分中心”。对受场地有限等条件限制，暂无法集中进驻市政务服务中心的有关部门(行业)办事大厅（服务中心），密切政务服务工作协调。

18.加强部门衔接，凝聚审批合力。畅通对上对接，争取

对我市政务服务改革发展的政策支持。密切横向联系，充分发挥行政审批监管联席会议职能作用，加强部门单位协同，健全审管双向互动工作机制。

二、优化政务服务，全面推行标准化，提升审批服务新效能

坚持简政便民、精准高效、协同规范，推动政务服务更加规范化、标准化、高效化。

19.全面推行政务服务标准化。巩固提升省级政务服务标准化单位创建成果，树牢“五心”“五个一样”工作理念，认真落实首问负责、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结、延时服务、服务承诺等制度，提升窗口服务质效。

20.积极推行“一线工作法”。推进审批服务关口前移，推行重点项目“指引办”，落实重点项目审批服务指引制度，实施提前介入、跟踪指引、全程服务。落实核查踏勘“现场办”，严格依法做好食品药品、投资规划和工程建设、交通运输与城市管理、涉农事务、社会事务等领域审批事项的现场核查、踏勘评审、审验等工作。

21.提升“善跑腿”帮办代办服务。落实免费帮办代办服务，指引申请人网上或现场申报，提升企业和群众对政务服务工作的满意度与获得感。

22.规范中介服务。设立中介集中服务区，建立中介服务超市，落实网上中介超市制度。

23.统筹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和政务服务。严格内防外控，严密个人防护。推行“战疫”事项预约办、即时办。

三、强化基础保障，全速推进智慧化，打造审批服务新水平

加大政务服务信息化、智能化等技术支撑，创设更加快捷高效工作条件，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最多跑一次”成为常态。

24.提升完善基础设施。加强窗口信息化硬件设备更新换代。增设智能化便民服务设施，发挥好智能查询导引等作用，提升服务环境，便利老年人、妇幼、残疾人等群体办事。

25.大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依托山东省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总门户和枣庄市政务服务平台，强化平台支撑功能，推进业务系统平台融合、数据互联互通和共享共用。

26.加快提升电子证照应用。推动电子印章、电子证照和电子身份证等技术应用，推进信息采集、推送和反馈。

27.推广延伸自助服务。全力保障“24小时不打烊”自助服务厅平稳运行，推动创新升级，推进自助服务终端逐步延伸覆盖。

28.推进业务系统建设。积极推动“一链办理”“秒批秒办”“审管互动”等业务系统建设，提升完善应用功能。

四、增强治理能力，全心围绕高素质专业化，迈出队伍建设新步伐

坚持党管干部原则，贯彻新时期好干部标准，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政务服务干部队伍，全面提升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治理能力。

29.开展庆祝建党一百周年活动，抓好党史学习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开展重温入党誓词等初心教育，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和党员领导干部表率作用。

30.加强机关党建，擦亮“信仰之光·四季善政”品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持续建设模范机关，巩固“全国青年文明号”“全国巾帼文明岗”“省级文明单位”和“枣庄市先进基层党组织”等创建成果，做好工、青、妇等群团工作，深化精神文明建设，开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城市志愿服务。

31.加强干部教育管理，锤炼政务服务铁军。加强审批服务业务培训，推动审批人员由“专人专岗”向“一岗多能”复合型转变。树立实干实绩导向，研究拟定工作考核办法细则。做好局属事业单位改革工作。做好干部人事管理，落实正向激励、容错纠错和澄清保护工作。

32.加强法治审批建设，抓牢生命线。推进法治机关示范创建，以《民法典》《行政许可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

为重点加强法治培训。严格依照法定权限、程序和要件严谨审慎地行使行政审批权。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制度，强化行政许可执法监督。建立健全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行政诉讼应诉、行政复议答复、行政听证办理等工作机制。

33.加强作风纪律建设，坚守底线红线。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强化制度执行，加强作风纪律监督管理，加大政务服务大厅日常巡查。落实政务服务“好差评”“无否决权”“吐槽找茬”等制度，做好市长信箱、政风行风热线等处办和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纪委委员询问等承办工作。做好市委第十三轮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后半篇文章”。

34.加强廉政建设，织密安全防线。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强化行政审批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开展经常性廉政警示教育，排查防控廉政风险，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用好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从严查处违纪违规行为。

35.壮大主流宣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弘扬主旋律，打好主动仗，汇聚正能量，发出政务服务好声音。加强政务服务政策研究，挖掘提炼政务服务经验和特色亮点，加大对上政务信息报送。壮大各级主流新闻媒体正面宣传，及时报道政务服务工作成效和先进人物事迹，增强引导力吸引力感染力。加强官网、微信公众号等主阵地建设。

加强舆情监测和引导。

36.做好行政服务保障，增进团结和谐高效。优化科室设置和职能配置，密切工作协作，提高办事效能，推动内部“一次办好”。加强日常工作组织协调，做好文电机要、会务、档案管理、物业安保等工作。严格执行内控制度，做好财务管理和资产管理等工作。做好“双招双引”、帮包帮扶等工作。加强人文关怀，关心关爱干部职工工作生活，落实好带薪年假、健康体检和心理减压等工作。

（此页无正文）